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法律和股东所赋予的职责和义务，重点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决策、财务状况、内部控制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等各方面进行有效监督，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现就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六次会议，公司监事均亲自出席了所有会议，认真审议了每项议案并审慎进行表决。同时，公司监事还按规定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和出席了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公司监事会报告期内召开会议和审议议案的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召开时间	董事会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名称
1	2023. 4. 27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补充的议案
			6、关于确定公司 2023 年度金融机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7、关于 2023 年公司为下属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8、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11、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3、关于 2022 年度计提公司及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4、关于子公司向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5、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16、二〇二二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7、关于 2023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8、关于 2022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19、关于 2023 年度公司投资计划的议案
			20、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1、关于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2023. 6. 27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3	2023. 8. 24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对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关于孙公司东大泉州公司新建 24 万吨/年聚醚多元醇项目的议案
4	2023. 10. 26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子公司拟与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	2023. 11. 13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2023. 12. 29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蓝星东大有限公司受让中化东大（泉州）有限公司 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监事会日常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公司监事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与核查，形成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等

情况。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法运作，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重大事项的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能有效执行，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通过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的监督、检查和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及内控机制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2023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其价格依照市场价格确定，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没有对上市公司业务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四）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议通过了预计、调整及确认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且均严格按照公正、公平、公开原则进行市场运作，交易价格合理，属于公平交易，没有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重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规定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及时登记知悉公司内幕信息的人员名单及其相关信息，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注意在敏感时期及时提醒内幕知情人对内幕信息的保密，防范违规事项的发生。报告期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形，无因违反《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而被采取监管措施或行政处罚的情况。

（六）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及《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并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三、监事会 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切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勤勉尽责、及时高效，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监事会将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沟通，持续依法合规地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同时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促进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